

112 年臺北市中正盃藤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臺北市藤球運動之推廣，並提昇藤球運動競技水準，選拔優秀選手進軍國際，繼而為國爭光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中華民國藤球協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藤球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

五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9 日起至 12 月 10 日止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騰雲館

地址：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345 號

七、比賽項目：藤球雙人賽、三人賽、四人賽

八、競賽組別：

三人賽、四人賽	雙人賽、三人賽
(一) 社會男子組 (二) 社會女子組	(三) 高中男子組 (四) 高中女子組 (五) 國中男子組 (六) 國中女子組 (七) 國小男子組 (八) 國小女子組

九、參加資格：(一) 凡設籍、居住、就學、就職於臺北市之市民，臺北市暨全國各機關學校、團體皆可組隊報名參加。

(二) 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組以 112 學年各級學校之在籍在學學生，以學校為單位報名；社會組則不限資格皆可報名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4 日（週一）17：00 止（以收件者電腦顯示報名時間為準）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一律使用網路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0jKdNr>，填寫報名表送出前，請確認資料無誤。

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承辦人：張世宜 連絡電話：(02)8773-1545

Mail：t20080119@ctstf.org.tw

十二、報名費用：免報名費，中午便當自理。

十三、比賽制度：(一) 原則採預賽循環賽制，決賽單敗淘汰賽制；惟主辦單位可視實際報名隊數或不可抗力之因素更改賽制。

(二) 各組報名隊伍數不足 2 隊，取消該組比賽。

(三) 如採循環賽制時，積分算法如下：

1. 勝一場得兩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積分多者為勝。

2. 若兩隊積分相等，以兩隊勝負相關之勝者晉級。

3. 三隊以上積分相同，以積分相同之相關隊伍比較，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
(1) (勝局和) - (負局和) 之差，大者晉級。

(2) (勝分和) / (負分和) 之商，大者晉級。

(3) 若再相等，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勝負。

十四、比賽用球：國際藤球總會認證之比賽級藤球。

十五、比賽規則：(一) 採用國際藤球總會最新藤球規則辦理。

(二) 各組比賽均採三局二勝制，前兩局以 21 分計算，第三局以 15 分計算
(第一、二局丟士至 25 分，第三局丟士至 17 分)。

十六、器材設備：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均符合國際藤球總會規定。

十七、獎勵：(一) 本次比賽將作為選拔臺北市代表隊選手依據之一。

(二) 各組錄取前 4 名頒給獎牌、獎狀。

十八、申訴：(一) 有關選手資格之抗議，須於該場比賽十分鐘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。

(二) 比賽發生爭議時，需立即向該比賽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請，並於該場比賽完畢十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申請及繳交保證金三千元。

(三) 申訴案件若經大會判決無效不成立時，則沒收保證金充為大會費用。

十九、注意事項：(一) 比賽請於比賽規定時間前半小時辦理報到。

(二) 比賽時間如有異動時，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。

(三) 比賽進行中，發生爭議時由大會裁判長裁定之。

(四) 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無法進行時，大會亦保有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賽事之權利。

二十、抽籤：112 年 12 月 4 日 (週一) 18:00，於本會聯絡處 (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7 巷 18 號 1 樓) 舉行，未到者由本會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二十一、領隊暨裁判會議：112 年 12 月 9 日上午 8 時 30 分，在比賽場地召開領隊暨裁判會議。

二十二、保險：比賽期間大會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參與人員可自行依需要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。

二十三、本賽事防疫規定依據中央及地方政府公布之最新防疫政策，並視比賽實際情況，進行滾動式調整修正，參賽隊伍應特別注意並確實遵守。

二十四、為強化體育競賽及活動性騷擾防治作為，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管道：

聯絡人：張世宜

申訴電話：02-8773-1545

申訴傳真：02-8792-3893

電子信箱：t20080119@ctstf.org.tw

二十五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則由大會決定之。

二十六、本競賽規程經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112 年 10 月 11 日北市體輔字第 1123030161 號函核備後實施辦理。